

证券代码：831708

证券简称：吉华股份

主办券商：银河证券

## 吉华安全技术（广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24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彭炎华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 (一) 审议通过《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经营运作情况，编制了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。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

(www.neeq.com.cn) 上发布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23 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13、2024-014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涂方祥、孔令辉 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制度》的规定，董事会就 2023 年工作进行总结和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3 年的工作情况，公司总经理编制了《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

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规定，独立董事就 2023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和汇报。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考虑公司未来发展需求，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和现

金流情况，公司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涂方祥、孔令辉 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，对公司的经营范围进行修订和完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 2024 年 5 月 17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相关事项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吉华安全技术（广州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吉华安全技术（广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6 日